

江西省妇女联合会文件 江西省司法厅文件

赣妇办字〔2019〕32号

关于举办全省农村妇女“法律明白人” 说法大赛的通知

各设区市妇联、司法局：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充分发挥妇联组织优势，有效参与农村普法工作，各级妇联与司法部门联合开展了农村妇女“法律明白人”培训工作，为更好地发挥培训实效、培树典型，充分发挥妇女群众在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乡村治理体系中的“半边天”作用，省妇联与省司法厅决定举办全省农村妇女“法律明白人”说法大赛，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赛时间

初赛时间：2019年9月—10月，各设区市举办初赛；

决赛时间：2019年11月，全省选出20名农村妇女“法律明白人”参加决赛。

二、大赛内容

1、参赛对象

全省农村妇女“法律明白人”。

2、比赛形式

参加决赛的选手按赛前抽签顺序进行比赛，包括现场说法和知识问答两个环节，成绩分别按80%和20%比例计入总分。

1、现场说法环节：参赛选手用典型的案例，生动的语言讲述自己运用所学法律知识解决矛盾纠纷的经历和故事，内容侧重于妇女土地权益保障、婚姻家庭纠纷预防化解、反对家庭暴力、反对就业性别歧视等，时长不超过8分钟。

2、知识问答环节：以《宪法》《婚姻法》《妇女权益保障法》《反家庭暴力法》《江西省女职工劳动保护特别规定》《江西省家庭暴力告诫制度实施办法（试行）》等为重点内容，选手现场抽取题目并回答。

3、评委组成

比赛评委由政策理论、法律、语言等专家组成。

4、奖项设置

决赛将评选出一等奖1名，二等奖3名，三等奖6名，优秀奖10名，对获得一、二、三等奖的选手授予“十佳农村妇女‘法律明白

人”荣誉称号,对组织工作突出的单位授予组织奖。

三、工作要求

1、加强组织领导。各设区市妇联和司法局共同协作,精心安排,组织好农村妇女“法律明白人”说法大赛的初赛。要加强对参赛选手的指导,以赛促学、以赛促练,进一步增强农村妇女“法律明白人”宣传法律、示范引领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2、强化宣传报道。各设区市妇联和司法局要以此次说法大赛为契机,大力宣传农村妇女“法律明白人”培养工程,展示农村妇女“法律明白人”的风采。要发挥各地新闻媒体传播作用,创新宣传手段,对比赛进行广泛宣传,营造全社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浓厚氛围。

3、及时总结经验。各设区市妇联和司法局要做好比赛各类宣传报道和影像资料的收集整理工作,并妥善保存。比赛结束后及时总结经验,培树典型,进一步加强农村妇女“法律明白人”培养工作力度,建立一支活跃在妇女群众身边的、带不走的农村妇女普法维权队伍。

江西省妇女联合会

江西省司法厅

2019年9月10日

